

物业管理水平；增强自治意识，发挥业主委员会工作”具体内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办理，现将办理结果向您答复如下：

一是对于物业服务企业管理方面。我局严格做好物业服务企业备案；落实物业承接查验制度，监督厘清建设单位、业主和物业服务企业各主体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并确保物业服务项目交接的平稳顺利，进一步规范物业企业市场监管；进一步加强物业服务市场监管的工作措施，完善落实物业服务市场管理制度，强化市场监管，规范物业服务行为，建立健全促进物业服务市场健康发展的长效管理机制，按照《甘南州物业服务企业量化考核办法》，每年对10家物业公司进行量化考核，促进县辖区内物业服务企业管理水平服务水平；为了进一步规范物业管理活动，维护业主和物业服务企业合法权益，结合我县实际加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物业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的规定；建立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各项工作制度，强化市场监管，建立健全促进物业服务企业服务水平能力的长效管理机制。

二是关于代收电费方面。2021年根据《甘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取消物业服务企业代收费的通知》（州建知〔2021〕59号）文件精神，为贯彻落实《民法典》、《物业管理条例》、《甘肃省物业管理办法》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能源局关于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法规政策规定，进一步规范我县物业管理活动，维护业主和物业服务企业的合法权益，提高物业服务企业服务水平，改善群众的生活和工作环境，减少物业管理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我县物业管理工作